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继续停牌的合理
性和 5 个月内复牌可行性的专项核查意见**

2016 年 12 月 9 日，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筹划收购开元商业 100%股权的议案》，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起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83）。目前相关事项仍在继续推进中。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继续停牌的合理性和 5 个月内复牌的可行性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的真实性核查

（一）公司停牌期间信息披露情况

2016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筹划收购开元商业 100%股权的议案》，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起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83）。

2017 年 1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1），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 月 12 日起继续停牌。

2017 年 2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7），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2 月 12 日起继续停牌。

2017 年 2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签署开元商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8）。

2017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自2017年3月12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月。该议案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详见公司2017年2月23日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09）。

2017年2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1）。2017年3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并于2017年3月2日披露了《关于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及相关内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2）。

2017年3月10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12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月。相关事项详见公司2017年3月11日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4）。

（二）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在停牌期间的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真实。

二、继续停牌的合理性核查

（一）继续停牌的必要性及原因

鉴于本次重组事项的复杂性，重组涉及的相关尽职调查、评估、审计等工作尚未最终完成，交易双方仍在就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进行积极磋商、论证，相关事项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鉴于以上原因，公司无法在停牌期满4个月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并复牌。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继续停牌具有合理性。

三、五个月内复牌的可行性

（一）公司下一步工作计划

下一步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1、积极推进并与相关各方完成本次重组方案论证、确认工作，就本次重组交易作价、资产评估等具体方案细节和事项与交易对方进行继续沟通、论证及协商；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组织中介机构对相关资产继续开展尽职调查、评估、审计等各项工作；3、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停牌期间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继续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布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4、积极加强与相关各方沟通，及时履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的内外部决策程序。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下一阶段工作进行了相应安排。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在停牌期间的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真实，公司继续停牌具有合理性。公司自2016年12月12日停牌以来，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信息披露要求编制信息披露文件。但鉴于本次重组事项的复杂性，重组涉及的相关尽职调查、评估、审计等工作尚未完成，交易双方仍在就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进行积极磋商、论证，公司与交易对方达成完备的交易方案和协议仍需要一定时间。因此，预计无法在停牌期满4个月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继续停牌有利于公司进一步细化本次重组相关工作，并能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避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鉴于上述情况，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继续停牌具有合理性，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正在积极推进之中。预计公司可以在规定时限内复牌并按照相关要求披露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详细信息。独立财务顾问将督促公司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完成之后尽快复牌。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继续停牌的合理性和5个月内复牌可行性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